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黃卉怡
電話：02-87711528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信箱：152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07001349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D010435_107D2005301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整合公私立游泳池辦理校外游泳教學試辦計畫—縣市座談會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貴府(局)協助辦理本座談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07年4月17日北市大水字第10730952100號函。
- 二、為了解各縣市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校外游泳教學現況與問題，進行意見交流與討論，廣蒐各方意見，以作為未來政策制定與提供協助之依據，本署預計於107年5月至6月辦理旨揭座談會，並以107年4月20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070012799號函請貴府(局)協助辦理座談會場地借用等事宜。
- 三、請貴府(局)依據旨揭實施計畫內容辦理，邀請所屬高級中等以下無游泳池學校派員參加，並於報名期限內完成手續。
- 四、如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案專案助理許乃文小姐，電話：02-2872-6464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花府 107/04/25

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本署學校體育組

電子印章
2018-04-25
16:30:44

裝

訂

線

